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四技特殊選才入學面試實施辦法

考生參加本校 113 學年度四技特殊選才入學招生，經審查符合資格參加面試者，請依下列規定準時參加面試。

一、**報到時間：113 年 1 月 23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 30 分至 9 時 40 分辦理報到簽到**，請攜帶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報到。

二、面試報到地點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設計一館四樓 DC422 建築系辦公室外服務台

三、**面試時間：113 年 1 月 23 日(星期二)，上午 10 時 00 分開始**

面試地點：設計一館四樓 DC422 會議室

進行方式	每位考生將依照「面試時間表」進行之，面試將由 3 位委員同時進行口試。
計時方式	採單人面試，每場次 10 分鐘為原則，每場次倒數 2 分鐘到兩短聲鈴響，時間到一長聲鈴響結束。
注意事項	1. 面試以口頭答問為主，恕不提供考生電腦及投影簡報。 2. 得攜帶作品集或重要經歷內容(如得獎證明)。

四、面試時間表

場次	組別	甄審編號	姓名	面試時間
1	室內組	10210110004	黃○桐	10 時 00 分—10 時 10 分
2	室內組	10210110006	謝○恩	10 時 10 分—10 時 20 分
3	室內組	10210110011	邱○妮	10 時 20 分—10 時 30 分

五、考生逾越面試報到時間之處理方式：

1. 請考生務必準時，考生於面試結束前報到者，依序安排於最後面試，並依各面試委員斟酌扣分。惟因「不可抗力之因素」，由面試委員決議不予扣分者，得不予扣分。
2. 考生於面試結束後再行報到者：不再安排面試，該生視同缺考，面試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六、聯絡人：林于雯小姐 聯絡電話：05-5342601 轉 6302 傳真：05-531-2087

信箱：uds@yuntech.edu.tw